中航电测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航电测仪器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1年5月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》。为保证公司财务工作的正常开展,经公司总经理提名,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,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曹蓉女士(简历附后)为公司总会计师,任期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曹蓉女士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,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,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,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要求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总会计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航电测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五月六日

曹蓉女士简历

曹蓉,女,中国国籍,无境外居留权,1975年7月出生,本科学历,高级会计师、注册会计师,历任公司财务部会计、部长助理、副部长,现任公司财务部部长。

曹蓉女士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,不存在《公司章程》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所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;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